

2024年度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是受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在中山市内开展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中山市行政区域内，依职权属于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监管的建设工程、消防工程和人民防空工程的质量监督及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抽查；

（二）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消防技术服务（检测）机构的监管；

（三）商品混凝土与预拌砂浆企业生产质量抽查，建筑进场使用材料抽查；

（四）参与生产散装水泥和商品混凝土以及新型墙体材料的建设项目审核；

（五）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和墙体材料专项资金返退工作；

（六）对上述行为进行监督检查时，发现相关责任主体有违法违规行为的，责令违法行为人立即改正或限期纠正，同时责令停止违法行为，依法发出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根据《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试行）》、《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行为记分办法（试行）》、《建设工程企业不良行为扣分标准》，对有关责任主体违法违规行为发出《不良行为扣分通知书》，予以信用扣分记录；

（七）送达行政执法文书，并督促有关当事人履行行政决定赋予的义务和责任；

（八）配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做好对下放事权的质量监督工作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九）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履行的其他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是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根据《关于调整市住房城乡建设局部分所属事业单位内设机构设置的批复》（中山编办[2025]110号），于2025年7月24日撤销全部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总工程师室、城区监督股、市政监督股、村镇监督股、火炬区分站、检测股、水电装修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单位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00.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2.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74.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3.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0.0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00.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700.08	总计	60	1,700.0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00.08	1,70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06	32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06	32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10	16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6	26.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20	8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60	4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4.44	1,27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79.98	1,07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30.94	1,03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4	4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94.46	19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94.46	19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58	10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8	10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8	103.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00.08	1,456.58	243.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06	322.0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06	322.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10	165.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6	26.1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20	87.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60	43.6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4.44	1,030.94	243.5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79.98	1,030.94	49.04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30.94	1,030.94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4	0.00	44.04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94.46	0.00	194.46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94.46	0.00	194.4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58	103.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8	103.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8	103.5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0.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2.06	322.0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74.44	1,274.44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3.58	103.5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0.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00.08	1,700.0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00.08	总计	64	1,700.08	1,700.0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00.08	1,456.58	24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06	322.0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06	322.0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5.10	165.1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6.16	26.1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20	87.2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60	43.6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4.44	1,030.94	243.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79.98	1,030.94	49.04
2120101	行政运行	1,030.94	1,030.94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4	0.00	44.0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94.46	0.00	194.46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94.46	0.00	194.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58	103.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58	103.5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58	103.5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9.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76
30101	基本工资	131.58	30201	办公费	6.61
30102	津贴补贴	556.29	30202	印刷费	2.75
30103	奖金	153.60	30203	咨询费	0.3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1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2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60	30207	邮电费	1.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5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9	30211	差旅费	0.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2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1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70
30302	退休费	183.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3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5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5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3.5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4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38.41		公用经费合计	118.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	0.00	3.00	0.00	3.00	0.00	2.66	0.00	2.66	0.00	2.6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1,700.0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700.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00.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7.14万元，下降26.6%。主要变动情况：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深入了解分析，细化可保障和待保障项目，及时回收待保障项目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1,700.0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700.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56.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1万元，下降1.3%。主要变动情况：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压减回收非刚性支出。

2. 项目支出24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98.04万元，下降71.1%。主要变动情况：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深入了解分析，细化可保障和待保障项目，及时回收待保障项目资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700.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00.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7.14万元，下降26.6%；主要变动情况：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深入了解分析，细化可保障和待保障项目，及时回收待保障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700.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0.0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43.85万元，下降16.8%；主要变动情况：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深入了解分析，细化可保障和待保障项目，及时回收待保障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万元的88.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4万元，增长14.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6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88.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4万元，增长14.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6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88.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4万元，增长1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单位2台公务车购买年份久，分别将于2026年和2028年达到报废年限，除日常使用的加油费和过桥过路费外，日常使用频率高，导致汽车零件坏损，维修保养维护费用逐年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6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全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检查。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8.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59万元，增长46.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为缓解市财政压力，避免因未及时支付合同款项而形成突发事件，我单位在2024年公用经费中主动承担了系统运维、物业管理和建筑工程质量实体抽检费等需由项目支出列支的第三方服务款。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46.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45.9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46.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45.95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3.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综合执法用车，主要用于全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检查；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4个，涉及资金243.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4年度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无绩效重点评价项目，由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对物业管理费、房屋市政工程质量管理工作经费、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及运维经费等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4.04万元，执行数为44.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物业管理公司为办公楼提供规范、科学、高效的物业服务，保证办公环境，并通过持续的改进和提升，维护办公楼的

良好秩序。

房屋市政工程质量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4.46万元，执行数为194.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质量抽检，有效遏制不合格建材用于建筑工程，消除工程质量通病和安全隐患，提高工程质量；完成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内业办理，提升工作效率，更好地为群众提供及时、高质量的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事权下放，水电安装工程可抽检项目减少，实体抽检数量与指标值偏差大；因项目实行公开招标采购，2024年3月份签订项目合同，1月和2月未对在建工程项目开展抽检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预留充足的时间，提前做好前期调研、公开招投标、确定服务承接单位等前期准备工作，根据政策及时调整抽检计划，通过签订合同补充协议的方式延长服务期限，减少项目空窗期。

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及运维经费（建设中山市消防检测监管及样品质量联网监管系统）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依据当前对消防检测机构的管理市场发展和监管要求，结合国家、省、市相关主管部门在检测机构监管方面的信息化水平要求，综合考虑当前在建筑市场信息技术监管的现状，通过建设中山市消防检测监管及样品质量联网监管系统，以项目工程为主线，实现对消防检测机构的机构备案、从业人员备案、设备监管、工程项目信息管理、合同备案管理、检测方案上报监管、检测数据报告监管、不合格报告预警及处理等相关业务管理；通过对消防检测业务从合同备案、委托到检测报告发放的全程跟踪监

控，实现对全市工程项目消防检测、全方位、立体化、信息化监管，为全市社会和经济建设保驾护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未具备验收条件，系统未能在2023年内验收。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项目已完成等级保护测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第三方软件测试工作，已向市政务和数据局提交验收申请，计划2025年内完成综合验收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